

# 一〇九年第二次專技高考報名事項

## 營養師、護理師、牙體技術師

### 一、應屆畢業生集體報名注意事項(延修生請自行向考選部報名)

1. 採個人網路線上報名，無須購買應考須知及報名書表。
2. 由註冊組統籌造冊連同報名文件送交考選部審查。
3. 報名日期：**109年4月14日-4月23日下午5時止**。
4. 考試日期：除牙體技術師考試於**8月2-3日**舉行外，其餘考試類科於**8月1-2日**舉行。
5. 考區設置：臺北、臺中、臺南、高雄、花蓮、臺東六考區同時舉行(牙體技術師僅臺北考區)。
6. 報名費：1,800元，牙體技術師2,900元(含實地測驗材料費)。(完成繳費者，須符合考選部退費規定，始得申請退費)。

### 二、作業流程：**【採學校集體報名者，切勿自行寄資料至考選部，統一由學校送出】**

1. 學生於考選部網路報名資訊系統，線上網路報名。  
網址 <https://register.moex.gov.tw> <https://register.moex2.nat.gov.tw/>
2. 列印報名履歷表及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
  - (1) 報名履歷表請務必簽名、正面貼妥身分證正背面影本及相片1吋1張。
  - (2) 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請務必簽名及勾選、貼妥學生證正背面影本。
3. 班代彙整報名表件後，請送至註冊組以利於線上審核報名資格，報名清冊將統一送至考選部。
4. **遲交或缺件視同報名未成功，請同學特別留意。**

考選部公告日期暨辦理事項	學生配合事項
<b>109.04.14~109.04.23 下午5時止</b> <b>務必於4月23日下午5時前完成</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b>109.04.14~109.04.23</b> 個人自行上網登錄報名資料。</li><li>2. 列印報名履歷表(親簽)、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li><li>3. 報名履歷表。<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正面黏貼<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A.身分證件正背面影本 ※無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者： 請黏貼護照及居留證影本(須含國籍、姓名、出生年月日、護照號碼)</li><li>B.近一年脫帽半身相片1吋1張 (背面請書寫姓名、考區、報考類科)</li></ol></li></ol></li><li>4. 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親簽及勾選)。<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正面黏貼：學生證正背面影本</li></ol></li><li>5. 罕見姓名另附上造字申請書。</li></ol>

考選部公告日期暨辦理事項	學生配合事項
<b>109.05.04 前</b> 註冊組審查報名表件，並繳送報名文件及清冊至考選部	<b>1. 109.04.24~109.04.29</b> <b>班代彙整以下資料，送至註冊組</b> (1) 報名履歷表。 (2) 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 (3) 需造字者，附上造字申請書。 <b>2. 請依序疊放報名履歷表、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且勿使用釘書針。</b> <b>3. 班代初核後依學號排序，請於<b>上班時間</b>統一送至註冊組。</b>

### 三、填寫報名系統及報名書表注意事項：

1. 正確選取考試名稱及年度，再進行報名作業，考區一經選定，不得更改。

2. 選填資料

欄位	點選項目	備註說明
應試學位	學士	
學位授予學校 畢業證書校名	臺北醫學大學	
應考學歷學校	臺北醫學大學	
應考所系科代碼	就讀學系	至註冊組網頁->畢業訊息->「系所學位學程中英文名稱及授予學位對照表」查詢
畢肄業	畢業	畢業年月：109年6月
在校生學號	<b>請務必填寫</b>	
通訊地址	<b>109年10月底前</b> 不會變更之地址	考選部寄發入場證、成績及結果通知書與考試及格證書使用

3. 僑生、華僑、無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者，請黏貼護照及居留證影本(須含國籍、姓名、出生年月日、護照號碼)。如已完成申辦中華民國統一證號之非本國籍之外國人，於報名履歷表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欄位，請一律填寫 10 碼之統一證號，如未申辦者，請填寫居留證上之統一證號。

4. 未於學校備文至考選部 **109.07.03 前** 畢業者，即為「附條件准予應考」之應考人，考選部於寄發之入場證上有加註「**附條件准予應考**」字樣，取得應考資格文件後，依下列方式補繳至考選部。

(1) 補件方式：郵寄掛號至考選部專技考試司第三科、傳真至 02-22360235 或掃描至考選部承辦人電子信箱(000204@mail.moex.gov.tw)，至遲應於該類科考試第 1 節考試前，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影本應試(**勿繳正本，請於右上角填寫考區、類科、試場及座號以便查對**)。

### 四、校內統籌承辦單位：註冊組

沈育兆組長(分機：2118)

施雅玲小姐(分機：2110)：牙體技術師

許祖茵小姐(分機：2115)：護理師

張廷筠小姐(分機：2111)：營養師

## 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樣本

109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營養師、心理師、護理師、社會工作師考試、109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法醫師、語言治療師、聽力師、牙體技術師考試、高等暨普通考試驗光人員考試

### 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

考 區	考 區	類 科 名 稱	
姓 名		國 民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聯 絡 電 話	公 宅：	行 動 電 話：	
		E-mail：	
<p>一、本人因未及於考試報名截止日前繳驗報考類科考試規則規定之下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請貴部同意本人附條件應考本次考試，茲勾選原因與聲明如下：</p> <p>(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人係本國學歷之應屆畢業生或中醫學系在學學生或以修畢學科學分報考社會工作師考試，已繳驗學生證正、背面影本（請黏貼於本表下方），未繳驗：</p> <p><b>自行勾選及簽名處</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畢業（學位）證書影本</li> <li><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成績單影本或學分（學程）證明影本</li> <li><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實習證明書影本（      年      月      日實習期滿）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padding: 2px;">請填入日期</span></li> <li><input type="checkbox"/> 修畢中醫基礎醫學學科成績及格證明書影本</li> <li><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大綱或授課內容證明</li> </ol> <p>(二)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係以外國學歷報考，未繳驗：</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type="checkbox"/> 畢業（學位）證書影本及中文譯本</li> <li><input type="checkbox"/> 在學全部成績單影本及中文譯本</li> <li><input type="checkbox"/> 國外實習證明影本及中文譯本</li> </ol> <p>【外文正本及譯本均應經我國外交部或其駐外館處驗證或認證，或經公證人認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type="checkbox"/> 國內實習證明書影本（      年      月      日實習期滿）</li> <li><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大綱或授課內容證明</li> <li><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部學歷甄試或其他證明</li> <li><input type="checkbox"/> 護照影本(含就學期間入出境章戳紀錄之頁面)</li> <li><input type="checkbox"/> 就學期間入出國日期證明書影本</li> </ol>			
<p>二、本人承諾：</p> <p>(一) 持國內學歷報考諮商心理師及社會工作師之應考人，所修習之科目名稱，如與各該考試規則規定或符合採認案例之學科名稱不完全相同，或持國外學歷報考本考試各類科之應考人，須於109年5月15日以前，附繳學校出具之課程大綱或授課內容證明等相關應考資格證明文件，憑以審查。</p> <p>(二) 經貴部同意「附條件准予應考」，如於考試舉行前1日未具備應考學歷資格，則自始不具備本考試應考資格，不得應考；已應考者，各科目成績均不予計算。所繳報名費，不得申請退還，絕無異議。</p>			
申請人簽章：	<span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ue; padding: 2px;">記得簽名</span>	(簽章)	109年      月      日
<p>學生證影印本黏貼處（正面）</p> <p>(影印本務須清晰黏貼不可超出欄外)</p> <p>(僅應屆畢業生及報考中醫師(一)之在學學生須黏貼)</p>		<p>學生證影印本黏貼處（背面）</p> <p>(影印本務須清晰黏貼不可超出欄外)</p> <p>(僅應屆畢業生及報考中醫師(一)之在學學生須黏貼)</p>	
報名序號			

## 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報名程序

- 一、應考人以瀏覽器(須支援 TLS1.2 以上加密機制)進入網路報名系統 (<https://register.moex.gov.tw>) 或 (<https://register.moex2.nat.gov.tw>)。
- 二、點選「網路報名線上申請」，並選擇欲報名之考試項目。
- 三、依考試別下載並詳閱「應考須知」，並點選「我要報名」，閱讀同意書內容後，即可開始報名程序。
- 四、初次採網路報名之應考人，須設定個人密碼，密碼設定後請務必牢記，俾憑報名其他國家考試時，以同一密碼登入。
- 五、若曾採網路報名之應考人，於選擇考試等級、類科與應考資格條款後，須登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與密碼，或者使用自然人憑證登入。請依步驟指示輸入個人基本資料、學歷資料、通訊資料、應考資格後，按存檔完成報名資料登錄。
- 六、若登打姓名時，屬於罕見字無法登打，請至 <http://java.sun.com/j2se/1.4.2/download.html> 下載並安裝 Java Run Time 軟體。請點選「需申請造字」按鈕，至填寫姓名處，於網頁上選擇注音或是倉頡輸入法，再鍵入姓名。若於此處仍無法找到該罕見字者，請點選『◎』，如〈陳大◎〉系統將自動產生「罕見字申請表」，請列印後自行書寫姓名造字，連同報名書表郵寄至考選部。
- 七、集體報名之應屆畢業生及在校生務必於應試學歷資料中填寫「在校生學號」。
- 八、完成報名資料填寫後，請選擇繳款方式：
  - (一)採便利商店、郵局或銀行繳款或 ATM 轉帳，請自行列印繳款單；
  - (二)採免持單超商繳款，請先下載並登入國家考試 APP 後，於「個人查詢」的「繳款狀態」點選繳款，請至 7-11、全家、萊爾富、美廉社、OK 繳款；
  - (三)採信用卡繳款，限以本人持有之  VISA、 MasterCard 進行繳款；
  - (四)採 WebATM (全國繳費網) 繳款，可選擇使用存款帳戶 (免用讀卡機) 或晶片金融卡進行線上轉帳繳費，免收轉帳手續費。
- 九、下載報名書表後，請以可攜式文件讀取器 (Acrobat PDF Reader) 開啟。列印報名書表時，限用雷射印表機、A 4 尺寸紙張、單面列印。
- 十、若報名書表資料有誤，請於 24 小時內至「報名狀態查詢」選擇報名序號逕行更新報名資料，若有更新，報名書表及繳款單，須重新下載、列印；報名存檔已逾 24 小時則僅能查詢，不得進行報名資料修改。

- 十一、若報名書表資料有誤，請於 24 小時內 至「報名狀態查詢」選擇報名序號逕行更新報名資料，若有更新，報名書表及繳款單，須重新下載、列印；報名存檔已逾 24 小時則僅能查詢，不得進行報名資料修改。
- 十二、集體報名之應屆畢業生及在校生僅須列印報名履歷表、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即可，並將前開文件與學生證正反面影本交付學校承辦人，即完成報名作業。
- 十三、完成網路報名者，可至「報名狀態查詢」查詢報名相關資料與進度。
- 十四、應考人報名表件交付郵寄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換報考等級、類科、考區、錄取分發區，所繳報名費用，除有符合本部退費規定之情形外，概不退還。（依考試性質設定）
- 十五、若同時欲報名多次考試，請分別報名、繳費及郵寄。
- 十六、本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開放時間，自 109 年 4 月 14 日起至 4 月 23 日下午 5 時止，請應考人提早完成報名作業。

## 國家考試報名費多元繳款方式說明及應注意事項

### 壹、繳款方式：

國家考試報名費係採多元繳款方式，應考人於繳費截止日前，可於網路報名資訊系統以 **WebATM 繳款**、免持單超商繳款、信用卡繳款，或以臨櫃繳款，依報名規定期限內寄送報名表件，**逾期不予受理**。多元繳款通路分列如下：

- 一、便利商店繳款，請至 7-11、全家、萊爾富、OK 超商、美廉社
  - 二、免持單超商繳款，請至 7-11、全家、萊爾富、美廉社、OK
  - 三、透過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以信用卡繳款
  - 四、**透過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以 WebATM (全國繳費網) 繳款**
  - 五、透過 ATM 進行轉帳
  - 六、郵局櫃檯繳款
  - 七、全國農漁會信用部繳款
  - 八、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繳款
  - 九、至其他銀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郵局以跨行匯款方式繳款
- ※應考人請妥為保管繳款證明。

### 貳、繳款流程

- 一、便利超商、郵局、全國農漁會信用部及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繳款  
應考人需持完整之「國家考試報名費繳款單」至便利超商、郵局、全國農漁會信用部或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繳款。
- 二、免持單超商繳款  
應考人需下載並登入國家考試 APP 後，於「個人查詢」的「繳款狀態」點選繳款，請至 7-11、全家、萊爾富、美廉社、OK 繳款。
- 三、透過「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以信用卡繳款
  - (一) 應考人限以本人持有之  VISA、 MasterCard 進行繳款。
  - (二) 為保持應考人網路交易安全與杜絕網路盜刷，配合國際組織採用 Visa 3D Secure 及 Master Secure Code 網路安全認證機制。若應考人有網路安全認證機制之註冊或其他問題，請依信用卡背面服務電話，去電至發卡行進行詢問。

#### 四、透過「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以 WebATM（全國繳費網）繳款

##### （一）免用讀卡機

繳款說明：本項服務由應考人於線上輸入存款帳戶辦理轉帳繳費，免收轉帳手續費；應考人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必須與轉帳帳戶之證號相同，轉帳作業啟動後，將由轉帳金融機構系統辦理檢核作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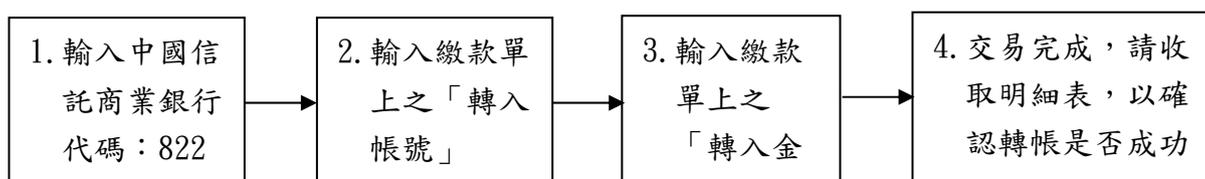
##### （二）使用晶片金融卡

1、繳款說明：本項服務應考人請自備讀卡機，並使用晶片金融卡辦理轉帳繳費，免收轉帳手續費。

2、第一次使用全國繳費網繳費時，請先確認已完成「安全性元件」之安裝（安裝方式 <https://ebill.ba.org.tw/Home/HtmlView/CHCEK>）。

#### 五、透過 ATM 方式繳款

##### （一）ATM 操作流程：



（二）使用 ATM 跨行轉帳需由應考人負擔轉帳手續費（目前跨行轉帳手續費每筆 15 元，如有調整，依相關規定辦理）。

#### 六、其他銀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郵局跨行匯款方式繳款

##### （一）請於匯款單填入以下資訊：

1、收款銀行：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城中分行

2、收款人：考選部

3、收款帳號：請填入繳款單之「轉入帳號」共 14 碼

（二）跨行匯款需由應考人負擔轉帳手續費（目前跨行匯款手續費每筆 30 元，如有調整，依相關規定辦理）。

七、服務專線：如對上述繳款方式有疑問，請洽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24 小時免付費客戶服務專線：0800-024-365（請按 2）洽詢；帳務問題請於 9:00-18:30 洽詢 0800-017-688。